國立中山大學 函

地址:804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70號

承辦人: 董姵希

電話: 07-5252000#2147 傳真: 07-5252920

電子信箱:minikua@mail.nsysu.edu.tw

受文者: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4月16日 發文字號:中教字第110070039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指引西灣未來之星實施計畫、活動海報(1100G00786_1_16105930760.pdf、

1100G00786_2_16105930760.pdf)

主旨:檢送本校110年「指引西灣未來之星:高中學生自主學習 計畫診療室」實施計畫,敬請轉知所屬學生踴躍參加,請 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為協助高中學生能有效規劃及執行自我學習計畫,並與學習目標準確對應,本校成立「指引西灣未來之星」諮詢教師群,檢視高中學生自主學習計畫並提供建議,引導學生正確執行自主學習計畫。
- 二、參與對象:全國高中學生(以108學年度之後入學學生為 主)
- 三、申請期程(本計畫分2梯次辦理):
 - (一)第一梯次(109學年度第2學期):即日期至110年5月31日 止,額滿為止。
 - (二)第二梯次(110學年度第1學期):自110年9月22日至10月22日止,額滿為止。

四、自主學習計畫書格式及繳件方式:





- (一)計畫書格式不限,但須包含自主學習計畫名稱、動機與 目的、執行方法、預期效益及學習內容安排等項目。
- (二)請以pdf檔繳交(容量10MB),並以高中學校為單位,逕至 https://forms.gle/3MbtDjBGQy9EQiiz7統一填寫報名資 料及上傳自主學習計畫書(1校5件為原則)。
- 五、指導方式:本校指引西灣未來之星」諮詢教師群於收件日 後一週內審閱完畢,由主辦單位將審查結果統一回傳至高 中學校承辦窗口。

六、成果展:

- (一)請送件單位於學期結束前,徵詢學生參意賽意願,提供 學生自主學習成果。
- (二)本校將聘請校內教師組成評審小組,以自主學習計畫書 內容完整性、自主學習計畫執行構想、成效及成果創意 度等標準進行評比,選出 10至 20件優良作品,核發 獎狀及精美禮品。
- (三)配合本校 110 年 11 月校慶活動,舉辦靜態發表(海報、作品展示)或動態發表(簡報、展演),詳細辦理方式將另案進行。
- 七、活動網址:https://reurl.cc/Q7o6y0(路徑:中山大學首頁/未來學生/最新消息)。

正本:各公私立高級中學

副本:各直轄市及縣市教育局(處)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本校中國文學系、外國語文學系、劇場藝術學系、化學系、生物科學系、物理學系、電機工程學系、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、資訊工程學系、材料與光電科學學系、光電工程學系、財務管理學系、政治經濟學系、師資培育中心、海洋科學系、海洋環境及工程學系、





